

引 言

无政府主义是国际工人运动中一股小资产阶级社会政治思潮，产生于资本主义矛盾开始激化的 19 世纪中叶。19 世纪 80 年代末期，这种思潮从欧洲、日本传入中国以后，与中国传统的均平思想、老庄的无为思想、西方的空想社会主义思潮杂糅混合，形成为中国式的无政府主义理论体系。

与西方无政府主义相比，中国无政府主义具有鲜明的思想特色。第一，西方无政府主义主张放弃政治斗争。蒲鲁东主义“以放弃政治运动作为主要信条”蒲鲁东以后的巴枯宁主义、克鲁泡特金主义都是如此。马克思指出“当事件本身把无产阶级推上前台，放弃政治就成为一种显然的荒谬行为”。欧洲工人运动的高涨，1871 年的巴黎起义，使无政府主义的空谈和“政治冷淡主义”彻底破产了。中国无政府主义则有所不同。中国人在寻求救国救

民的“方案”的过程中，把无政府主义作为能彻底解决中国问题的“良方”加以接受，它的出发点就是参与政治运动；接受了无政府主义的人与中国的民主革命派关系密切，新世纪派和天义派的成员都曾是同盟会会员，在资产阶级革命派反对改良派的斗争中，新世纪派站在革命派一边，批判改良派。五四时期，无政府主义者参加了反帝爱国运动，有的演讲，有的参加了游行等活动。中国无政府主义派类似于俄国的民粹派，曾一度是民主主义的“伴侣”。

第二，中国无政府主义的思想成分复杂，除了西方无政府主义思想影响外，还夹杂有中国的传统思想，包括儒家的，“大同思想”，老庄的“无为”思想和“虚无”思想，地主阶级开明人士及农民的“均平”思想，还有一些其他空想社会主义派别的思想，如巴贝夫的平等思想和暗杀手段，傅立叶的职业轮换设想，圣西门、欧文的新村实践活动等等。这些思想的混杂，使中国的无政府主义在思想上不同于欧洲的无政府主义，带有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欧洲空想社会主义的某些特征，在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以前，也多少起了这种空想社会主义的作用。

第三，中国无政府主义活动的社会历史环境是不同于欧洲无政府主义的，因而具有不同

于后者的历史作用。欧洲无政府主义活动于自由资本主义时代，活动于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后，它反对马克思主义，腐蚀工人群众的社会主义意识，分裂工人运动，对于蓬勃发展的社会主义运动来说一开始就是一种反动思潮。而中国无政府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及社会主义运动的关系则复杂得多。中国人最初接触社会主义的时候，对社会主义的各种派别没法鉴别区分。无政府主义、基尔特社会主义等都笼统作为社会主义传入中国。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前，中国无政府主义对科学社会主义作过一些介绍，如《共产党宣言》的部分章节就是由无政府主义者最先译为中文并介绍给中国人民的。在这一时期，它基本上不是腐蚀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意识（事实上科学社会主义还没有在工人群众中传播），而是启蒙了人们的社会主义意识。很多早期共产主义知识分子如陈独秀、李大钊、毛泽东、周恩来、恽代英、彭湃、瞿秋白、邓颖超、施洋、施存统等，都曾信仰过无政府主义，他们还身体力行，进行过无政府共产新生活的实验。有人还与无政府主义者有过一段短暂的合作。从建党筹备工作开始，无政府主义与马克思主义的原则区别才暴露出来了，无政府主义者反对建立无产阶级的

政党，反对无产阶级专政，反对民主集中制，与马克思主义争夺工人群众。这些理所当然地受到马克思主义者的批判，中国的无政府主义开始反对马克思主义，并逐步走上了反苏、反共、反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中国无政府主义与马克思主义的这种复杂关系，是欧洲无政府主义所不曾有过的。

无政府主义与科学社会主义具有原则区别。这种区别之一就是要不要一个无产阶级的政党，要不要按民主集中制原则建党。科学社会主义主张无产阶级为了完成自己的使命，必须建立一个自己的政党。马克思早在为国际工人协会写的共同章程中就指出：“工人阶级在反对有产阶级联合权力的斗争中，只有组织成为与有产阶级建立的一切旧政党对立的独立政党，才能作为一个阶级来行动。”毛泽东同志在总结我国革命斗争经验时也指出：“既要革命，就要有一个革命党。没有一个革命的党，没有一个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理论和风格建立起来的革命党，就不可能领导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战胜帝国主义及其走狗”中国革命斗争的历史经验已经证明，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政党的理论是千真万确的真理中国无政府主义不要政党，靠教育感化。靠

“众人起事”，靠“工团”“直接行动”等等，只会把中国革命引向歧途。中国的革命是如此，中国的建设也是如此。我们要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才能实现。任何削弱党的领导，反对党的论调都是错误的。

科学社会主义与中国无政府主义的另一个区别就是要不要民主集中制原则。民主集中制原则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组织原则，是无产阶级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重要标志之一。只有民主集中制，才能保证党的团结和统一，才能使党具有坚强的战斗力。正如列宁所说：“无产阶级的无条件的集中制和极严格的纪律，是战胜资产阶级的基本条件之一。”中国的无政府主义者竭力反对民主集中制原则，把民主集中制当作是专制统治，他们主张愿意就参加，不愿意就退出，赞成的就执行，不赞成的可以不执行。按照他们的方式行事，就会出现一盘散沙，不会形成有力的阶级队伍，不能达到推翻剥削阶级制度的目的。

科学社会主义与中国无政府主义还有一个区别就是要不要无产阶级专政。列宁说：“只有承认阶级斗争、同时也承认无产阶级专政的人，才是马克思主义者”无产阶级专政是指

无产阶级的政治统治，是在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内部实行民主和对少数剥削者实行专政的新型国家政权。无政府主义者反对一切国家，当然也反对无产阶级专政国家。无政府主义的著名代表巴枯宁就曾主张在一个早上“炸毁”一切国家。中国的无政府主义者也继承了这一原则，他们反对把无产阶级专政写进党的章程，对无产阶级专政进行攻击谩骂。

科学社会主义与无政府主义的区别归结到世界观上，就是历史唯物主义与历史唯心主义的对立，在个人与社会的关系上，就是集体主义原则与个人主义原则的对立。集体主义认为社会、集体的利益高于一切，要求一切从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整体利益和根本利益出发，坚持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局部利益服从整体利益。而无政府主义则与此相反，是以个人主义为基础的，无政府主义主张绝对自由，绝对平等，均是以个人为核心、为出发点的。中国的无政府主义者黄凌霜曾宣称：“无政府主义以个人为万能，因而为极端‘自由主义’，所以，无政府主义乃个人主义的好朋友。”他们从个人出发，反对任何国家，反对政党组织，反对民主集中制原则以及无产阶级专政。正如列宁所说：“个人主义是无政府主义整个

世界观的基础。”

无政府主义思潮在中国近代史上经过几起几落，最后于 20 世纪 40 年代破产，作为一种政治思潮、一个政治派别退出了中国的政治历史舞台。但是，它并没有绝迹，一遇社会动荡，就会滋生蔓延，迷惑一些人，特别是一些年轻人，征服其中的意志薄弱者和认识模糊者。因此，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时期，重温历史，弄清中国无政府主义思想兴起、发展和破灭的历史过程，弄清其思想内容和基本特点，总结历史上反对无政府主义的经验教训，划清科学社会主义与无政府主义的界限，这对于执政的中国共产党的建设，对于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对于增强人们的法制观念都具有重要意义。

一 中国无政府主义思潮的思想来源

欧洲无政府主义是中国无政府主义的主要思想来源，要弄清中国无政府主义思潮，首先必须了解欧洲的无政府主义。

1. 葛德文与《政治正义论》

欧洲无政府主义的最早提倡者是英国人葛德文。他是 18 世纪英国的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者。他的思想在早期工人运动中有过相当的影响。1793 年，葛氏出版了《政治正义论》，这部著作后来被西方有些学者视为“近代无政府主义的圣经”。在该书中，他强调道德和理性的作用，反对强制和服从，主张个人绝对自由。他认为人类应当取消一切政府，因为政府是一种强制力量，它会造成人对人的“屈从”，而屈从是一种邪恶。他主张个人应当自己做

主，而不应当受到人的管理和支配。社会应当由个人的理性来支配和协调。未来的社会将是没有国家和政府统治的许多小型的自由公社的集合体，他反对一切法律，主张任何纠纷都依靠善义和常识来鉴别，通过协商和体谅来处理。他甚至认为教育也只应根据人们自己的愿望和兴趣来进行，决不应该对任何儿童和成年人讲授他们不愿学习的东西，因为强制性的教育会变成一种思想灌输，会损害被教育者自行探求真理的独立精神。葛德文还认为财富的分配形式应是按需分配，按所有权进行分配是不平等的，不符合人类的理性；按劳分配也是不公正的，因为每个人的能力有大小。只有按需分配是合乎人的理性的。

2. 施蒂纳与《唯一者及其所有物》

继葛德文之后提出无政府主张的是德国人施蒂纳。施蒂纳原是一个贫穷的知识分子和破产的小资产者，信奉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为当时的黑格尔左派代表之一。1844年，他在《唯一者及其所有物》一书中阐明了个人无政府主义的基本原理。施蒂纳从自我出发，说自我是先于一切而有的，一切东西应当以自我

为主体。世界上“除我之外，一无所有”。“我把一切都归于我”，“我是造物主和唯一的创造物”，是世界历史的动力。他认为，只有利己的个人才是惟一实在的、合理的存在物，“是世界上的唯一者”，财产、道德、宗教以至整个社会历史，都是“唯一者”及“我”的产物，“打倒一切完全不是自己的东西，对我来说，再没有什么比我更高的了”。

施蒂纳把阶级压迫和阶级剥削的根源归咎于国家和政府，他主张打倒一切国家，宣称“我向任何国家，甚至是最民主的国家宣战”，“我是国家的死敌，永远二者择一：国家或者我”。他反对一切政府，宣称“在每一个国家中，不管是君主国、共和国和人民国家，都有一个政府站在我之上，不管哪一种对我都不好”。他认为，一切政府对个人来说“毫无意义”。

施蒂纳鼓吹个人的绝对自由。在他看来，世界上的任何东西，凡是束缚个人自由的、同我的利益相抵触的，都要把它消灭掉。他宣扬自由要以权力为后盾，“权力是一种好东西，它在一切场合都是存在的”，“夺取权力，自由就会到来，谁有权力，谁就高于法律”，“有了权力，我能占有多少，就得有多少”显而易

见，施蒂纳的所谓自由是企图支配物质世界，掌握物质利益的自由，是损人利己的自由，是剥削阶级掠夺社会财富的自由。马克思恩格斯说施蒂纳的思想“表达了那些想变成真正资产者的现代德国小资产者的期望”。

3. 蒲鲁东——无政府主义的祖师爷

葛德文和施蒂纳都阐述过不要国家、绝对自由的无政府主义主张，但他们并未公开打出无政府主义的旗帜，没有形成系统的无政府主义理论体系，也没有形成一种社会思潮。公开树起无政府主义旗帜，把无政府主义理论化系统化并形成社会思潮，对工人运动产生影响的是蒲鲁东。

蒲鲁东是法国著名的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者。1840年，他出版了《什么是财产》一书，提出了“财产就是盗窃”这个引人注目的论点，亮出了“无政府状态”的概念，树起了无政府主义旗帜。嗣后，他写了一系列著作。1848年发表了《社会问题的解决》，1849年又发表了《一个革命者的自白》，后来又写有《19世纪革命的总概论》、《贫困的哲学》等，系统地阐发了无政府主义理论，使无政府主义

形成一种完整的理论体系。

蒲鲁东既反对资本主义，又反对共产主义，主张建立“无政府状态”的社会制度。他认为，资本主义私有制违反平等，共产主义公有制违反独立。独立、平等、自由的无政府状态的社会是超越于资本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第三种模式的社会。这样一种没有主人、没有元首、自由、平等、尊重所有人意志的无政府状态的社会是具有最高度完善性的政治形式，是惟一切实可行的“共和国”；蒲鲁东极端仇视资产阶级官僚国家机器，并且看出资本主义政治制度的阶级局限性。但他走向了另一个极端，得出了反对任何国家、政权的结论。他认为，国家起源于私有制，并支持私有制的不公正的权力义务，国家的使命就在于经济上庇护特权阶级对劳动人民的剥削。有了国家就有了阶级、有特权集团、有统治和服从。国家、政党和权威不论属于哪个阶级都是绝对自由的锁链，都是危害自由和个性的。它们的存在就是以剥夺人们的自由、平等为基础的。政权是暴政工具的堡垒，政党则是它的生命和思想，权威更意味着集权和专制的存在。因此，必须“打倒政党，打倒政权”，实现“人和公民的充分自由”

蒲鲁东反对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一切阶级斗争，甚至反对工人组织工会，反对工人要求提高工资而进行罢工。他认为任何联合都是对个人的强制。因此他说，罢工是违法的，经济斗争和政治斗争是不必要的，暴力革命则更是粗暴的。鼓吹工人和资本家两个阶级应当提高认识，携手合作，用“和平的和不流血”的手段改造资本主义社会。“用文火把私产烧掉总比对它施加新的力量实行大屠杀好些”。

蒲鲁东还认为以契约为中心的互助主义和联邦主义是实现无政府社会的根本途径。他认为产生资本主义剥削的根源不是资本主义制度而是作为借贷资本的货币。消灭剥削必须从消灭货币开始。蒲鲁东设想消灭借贷资本的办法就是建立人民银行，组织社会的成员间自愿而公平的直接交换，同时发放无息贷款，使劳动者摆脱货币的奴役。他认为以最大规模地发展互助原则就可以彻底改变社会制度。而这种互助原则可以用契约来代替，它既适应于经济也适应于政治。若能按契约原则建立联邦制，契约王国一旦成立，企业的垄断和劳资对立就会消失，强制性的政权就会消灭，从而国家也就随之消亡，“让自由的契约代替专制的法律；让自愿的协商代替国家的仲裁；让公道和平等

的正义代替铁面无情和至高无上的司法；让理性的伦理代替启示的伦理；让力量均衡代替权力均衡；让经济统一代替政治集权”。这样，劳动者就不再是国家的奴隶，国家和政府就不再是至高无上的权力。

蒲鲁东的无政府主义理论在 19 世纪 60 年代直至 20 世纪初的法国、意大利、比利时、瑞士、西班牙直至中国都有影响，形成了一股无政府主义社会思潮，这些国家的社会主义运动实际上都受到了无政府主义的影响，无政府主义信徒遍布各地，影响着很多国家的工人运动。

4. 巴枯宁及其无政府集产主义

19 世纪 60 年代末至 70 年代末，出现了以巴枯宁为代表的无政府集产主义派。巴枯宁出身俄国贵族，当过军官。19 世纪 40 年代留学欧洲，深受蒲鲁东的影响，称蒲鲁东为“伟大的真正的导师”。1848 年欧洲革命时期，他领导过德累斯顿起义，从中得出只有“无政府状态”才能拯救革命的结论。60 年代，他居住在意大利，长期生活在流氓无产者中间。这些人破产失业，身陷绝境，他们仇恨一切、破

坏一切的情绪促使巴枯宁成为一个无政府主义者。1864年，巴枯宁在意大利亲自创立了无政府主义的密谋组织，并起草了《国际革命协会的原则和组织》、《国际革命协会的纲领》、《国际兄弟会的章程和纲领》，具体阐述了他的无政府主义思想。1868年，他以两面派手法将国际社会主义民主同盟混入第一国际，企图分裂第一国际。1873年，他出版了无政府主义代表作《国家制度和无政府状态》，1882年由别人收集出版了《上帝和国家》。他的无政府主义是蒲鲁东主义、圣西门主义和巴贝夫密谋派观点的杂凑。

个人绝对自由和各阶级平等是巴枯宁无政府主义的中心思想。他认为，自由是人性最纯粹的表现，是全人类发展的最高目标。他说：“我不能想象，在没有自由的情况下，还会有任何属于人类的东西。”他希望个人之间和阶级之间获得平等，而且把一切阶级在政治、经济、社会方面的平等作为他的奋斗目标。

巴枯宁认为，自由和权力或权威是两个绝对对立的观念。一切权力和权威都是自由的绝对对立面，什么地方存在权力和权威，什么地方就没有自由。因此，必须反对一切权力和权威。反对权力和权威，要求绝对自由，是他的

无政府主义理论的基础和核心。由此出发，他认为现代社会的主要祸害不是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剥削雇佣工人的剩余劳动，而是国家本身。因为“国家就意味着统治”，是权力或权威的象征。无政府主义者对于国家，不管它是君主国、立宪国、资产阶级共和国甚或是革命的专政国家，都把它看成绝对坏的东西，看成是剥削和专制制度的必然的根源而加以反对。他敌视无产阶级专政国家，认为一切主张建立革命政权的革命者，比现存政权更加危险，公开声称他的信徒是这些革命者的天然敌人。

巴枯宁设想的未来社会是一种“无政府状态”的社会。在这样的社会里，每个人在政治上都享有最充分的自由和平等，不受任何限制。在经济上实行集产制即工厂归工人，土地归农民，建立工业组合、农业组合。这种组织是自由联合起来并分散经营的，不受任何形式上的自上而下的集中领导和统一计划的限制这就是说：工人、农民都是各自独立的小生产者，根据个人的意愿，自由地组织成为工业合作社和农业合作社，各个合作社独立经营，根据市场自发的调节来组织生产。

巴枯宁主张以“废除继承权”作为社会革命的起点。继承权是财产私有制的产物，是私

有制在法律上的表现，统治阶级利用法律规定的这种权利，来巩固和发展私有制。巴枯宁则相反，他认为由国家法律规定的继承权是生产资料私有制存在的主要条件，是一切社会不平等的根源。因此，他主张社会革命应从废除继承权开始，把财产交给社会。他认为这样就可以把私有制演变为集产制，从而即可以实现各阶级的平等。

巴枯宁还主张依靠破产的农民、小生产者和流氓无产者掀起的普遍的自发的暴动，在 24 小时内立即消灭国家，据说，这样就可以实现全欧洲的革命，建立无政府社会。

巴枯宁是 19 世纪无政府主义者的精神领袖。当巴枯宁被第一国际开除后，欧洲各国的无政府主义者聚集在他的旗帜下，在瑞士成立了无政府主义国际。他也同时被民粹派所崇拜，巴枯宁派曾成为民粹派中影响最大的派别，人们甚至以为民粹派是巴枯宁主义的变种。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在欧美各国出现的无政府工团主义更是巴枯宁主义的翻版。如果说葛德文、施蒂纳、蒲鲁东是无政府主义的理论家（他们和社会主义运动没有直接联系），巴枯宁则更多的是实践家。他把一生的大部分精力和时间用在无政府主义运动的实际活动上。